

关于上期所调整铜等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“上期发〔2020〕371号”通知：

自2020年10月22日（周四）收盘结算时起，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如下：

铜、铝、锌、铅、锡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6%；

我公司默认铝、锌、铅期货合约的保证金标准调整为15%，铜、锡期货合约的保证金标准调整为14%。

如遇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与现行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不同时，则按两者中比例高、幅度大的执行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请各位投资者及时关注账户资金和持仓情况，调整好持仓结构，谨慎操作，防范风险。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交易运作部

2020年10月21日